

## **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徐立新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 5 名董事，部分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

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我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，2016 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净利润 16,265.56 元。综合考虑公司 2016 年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及优化股本结构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且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以 2016 年年底总股本 242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数据差异情况及拟采取措施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我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，标的资产 2016 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1,019.95 万元。标的资产 2015 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9,051.17 万元。标的资产 2015 年和 2016 年累计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0,071.12 万元，未达到《业绩补偿协议》中 2015 年、2016 年累计承诺利润 43,000.00 万元。

根据《业绩补偿协议》及其补充协议，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项决议的建议，结合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状况，董事会提议：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。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和规模所需的审计工作量决定其酬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此议案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徐立新先生和荣学堂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》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四十六条“董事任期由公司章程规定，但每届任期不得超过三年。董事任期届满，连选可以连任”和《公司章程》第九十六条“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，任期 3 年。董事任期届满，可连选连任”之规定，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，经

征求股东单位意见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徐立新先生、荣学堂先生、许圣明先生等三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推选陈茂浏先生、王家斌先生等两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王彪先生因工作变动，不再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公司董事会对王彪先生在任职期间的付出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为规范公司岗位管理，拓宽员工职业发展通道，发挥薪酬激励约束作用，提高企业的凝聚力和竞争力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和稳定发展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完善《薪酬管理办法》。

针对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办法，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东大会将审议主要包括本董事会审议议案中的第一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九、十、十一、十二、十四、十五项议案和公司《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、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》等事项。关于会议的时间、地点、议案等具体事宜，详见公司将另行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1 日

## 附件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### 徐立新先生简历

徐立新先生,男, 1966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中共党员,工商管理硕士,中级经济师。2004年6月至2014年9月任安徽辉隆农资集团副总裁;现任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,兼任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2015年8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长。

### 荣学堂先生简历

荣学堂先生,男, 1965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中共党员,大学学历,注册会计师。曾任安徽省天诚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,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广德德善、马鞍山德善、滁州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;2014年9月起,兼任安徽新力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2015年3月被推选为公司副总经理,2015年8月起担任公司董事,2015年11月起任职本公司总经理。

### 许圣明先生简历

许圣明先生,男, 1965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研究生学历,经济师。先后在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、浦发银行合肥分行、招商银行合肥分行任职过一级支行行长和中小企业金融部总经理;2014年4月至今任安徽德众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### 陈茂浏先生简历

陈茂浏先生,男, 1967年出生,本科学历。历任合肥市东市区财政局办事员、副局长;1998年至今,历任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、审计项目经理、部门副主任、部门主任、副所长、所长。2015年3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## 王家斌先生简历

王家斌先生，男，1959年出生，法律专业本科毕业。曾在安徽省财政厅国有资产管理局，从事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和企业绩效评价工作（助理研究员）；历任安徽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再担保部负责人；2005年11月起至今在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再担保总部总经理、安徽省信用担保协会秘书长。2015年3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。